

赤峰学院医学部

赤院医字〔2023〕1号

医学教师发展分中心工作职责

医学教师发展分中心依托学校教师发展中心，以“研究、创新、引领、服务”为宗旨，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医学教师成长规律，整合校内外优质资源，促进教师成长，为医学教师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服务 and 保障。主要工作职责是：

第一条 负责建立高质量教师发展体系。贯彻落实学校关于教师发展的部署要求，统筹医学教师发展工作，制定教师发展规划，建立规范化、常态化的高质量教师发展体系。

第二条 负责教师培训规划与实施工作。根据学校发展战略规划，制定教师分层分类、全员培训长远规划和年度培训工作计划。负责组织教师参加各类进修，选派教师参加国内外访学、研修等工作。负责组织教师岗前培训、师德师风培训、教学能力培训、专业能力和科研能力培训等，构建多元化培训体系，实现教师培训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，促进全体教师职业化成长。

第三条 推动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。针对教育教学过程

中遇到的热点和难点问题，设立医学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。负责组织教师积极开展高等教育教学理念、教师教育理论和教学技术理论研究，把握高等教育教学的发展规律，为实施教师教学发展提供理论基础。负责组织教师开展人才培养模式、课程体系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，实验、实习、实训和社会实践，教学资源共享、教学管理信息化、教学质量保障、教学特色培育，大学生素质教育等方面的改革研究与实践，切实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水平，促进学校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。

第四条 负责组织开展各类教师教学竞赛活动。组织或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各级各类教师教学竞赛，营造热爱教学、研究教学、潜心教学的氛围，创造教师教学学习交流机会，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水平。

第五条 负责开展教师研讨交流与咨询服务。组织教学名师、优秀主讲教师、示范课教师开展教学专题研讨和咨询，组织教学观摩研讨活动、教学经验交流会、午餐会、教学沙龙等不同形式的活动，为提高教师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提供全方位的咨询服务。

第六条 负责建立教师成长信息数据库，提升教师发展数字化管理水平。负责汇聚校内外优质教学资源，为提高教师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提供学习典范和借鉴。